

一、促請一切有關國家採取必要措施，以徹底調查戰爭罪及危害人類罪不適用法定時效公約第一條中所規定之戰爭罪及危害人類罪，並對所有尚未交付審判或懲治之戰爭罪犯及危害人類罪犯施行偵查、逮捕、引渡及懲治；

二、請尚未簽署或批准該公約之有關國家儘速簽署或批准之；

三、希望凡未能投票贊成該公約之國家避免採取違背該公約要旨之行動；

四、再度促請尚未加入爲一九四八年防止及懲治殘害人羣罪公約締約國之國家儘速加入；

五、促請注意特別需要採取國際行動，以期確保對犯戰爭罪及危害人類罪者之起訴及懲治；

六、請聯合國所有會員國及各專門機關會員國向秘書長遞送關於各該國爲實施本決議案所採措施之情報；

七、請秘書長向大會第二十五屆會提具關於本決議案實施進度之報告書；

八、決定於大會第二十五屆會優先處理確保戰爭罪犯及危害人類罪犯引渡及懲治之進一步措施問題。

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一八三四次全體會議。

二五八四(二十四)。通過一件國際文書藉以管制迄今尚未受國際管制之心理旋轉物質

大會，

鑒於聯合國根據其憲章第九章之規定，在禁用麻醉品及其他類似物質方面負有責任，

對於迄今尚未受國際管制之心理旋轉物質被濫用者日多，尤以屬安非他明類之若干中樞神經系刺激劑爲然，深以爲慮，

確認此種非醫藥上之使用，特別是其迅速擴增，構成對整個國際社會之重大危險，

認爲立即採取有效措施，以撲滅此項對世界各地人民健康之威脅，有賴於各國政府之合作，

念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麻醉品委員會一九六六年、²⁵ 一九六七年、²⁶ 一九六八年²⁷ 及一九六九年²⁸ 各報告書，及世界衛生組織之工作，

覆按大會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二四三三(二十三)、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一九六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決議案一二九三(四十四)與一二九四(四十四)及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決議案一四〇一(四十六)及世界衛生大會一九六五年五月二十日決議案 WHA 一八.四七、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決議案 WHA 二〇.四二與 WHA 二〇.四三及一九六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決議案 WHA 二一.四二曾促請對尚未受國際管制之心理旋轉物質加以管制，

欣悉麻醉品委員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已就草擬一件國際文書用以管制尚未受國際管制之心理旋轉物質一事完成頗多工作，

又察悉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定召開麻醉品委員會特別屆會，²⁹ 並察悉此一屆會定於一九七〇年一月十二日至三十日在日內瓦舉行，

爰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促請麻醉品委員會於上述特別屆會中從速進行擬就議定書草案，以管制迄今尚未受管制之心理旋轉物質。

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一八三四次全體會議。

二五八五(二十四)。人權方面之諮詢服務

大會，

備悉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報告書中關於人權方面諮詢服務之一節，³⁰

²⁵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一屆會，補編第三號(A/6303)；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屆會，補編第二號(E/4140)。

²⁶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二屆會，補編第三號(A/6703)；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二屆會，補編第二號(E/4294)。

²⁷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三屆會，補編第三號(A/7203)；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四屆會，補編第二號(E/4455)。

²⁸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四屆會，補編第三號(A/7603 and Corr.1)；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六屆會，文件E/4606/Rev.1。

²⁹ 一九六九年六月五日決議案一四〇二(四十六)。

³⁰ 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四屆會，補編第三號(A/7603 and Corr.1)，第九章，L節。